

呂祖謙全集

第九冊



浙江文獻集成

黃靈庚

吳戰壘

主編

呂祖謙全集

第九冊

歐公本末

東萊音注唐鑑

歷代制度詳說

浙江古籍出版社

點校說明

陳 捷

《歐公本末》是一部呂祖謙編撰的歐陽修歷仕、交游史傳之作。《呂祖謙年譜》稱：「淳熙八年辛丑，定《古周易》十一篇，編《歐公本末》，閱《熙寧奏對》，又有《坐右錄》、《卧遊錄》。七月二十九日終於正寢，享年四十有五，十一月三日葬明招。」^{〔二〕}又，呂祖謙《庚子辛丑日記》亦謂『淳熙正月十五日閱《歐陽公集》』。^{〔三〕}則是書之編，蓋在呂氏臨歿前之數月也。

歐陽修與呂氏先世有過諸多之交誼。宋仁宗皇祐元年，歐陽修爲潁州守，呂祖謙之六世祖呂公著爲其副。據呂公著之子呂希哲回憶：『予少時詣見父執歐陽公、王荊公、司馬溫公。歐陽公拜則立扶之，既再拜，但曰：「拜多。」其慰撫之如子姪，及傳達正獻公語，則變容唯唯。』^{〔三〕}其伯祖呂本中之師焦千之『去文忠而依正獻（呂公著）』，^{〔四〕}在歐陽氏、呂公著之間周旋，而『正獻公靜默自守，名實加於上下，蓋自歐陽公發之』。^{〔五〕}足見其二家交契之深。由此可見，呂祖謙於風漸不能自理之晚年，之所以對歐陽修汲汲於懷，爲之詳考其歷仕、交游，編撰《歐公本末》，個中緣由，恐怕亦是『江西人物之盛衰，觀人文者將於此乎考，而吾家江西賢士大夫之疎密，亦門戶興替之一驗也』。

陳振孫指出，呂祖謙『因觀《歐陽公集》』，考其歷仕歲月，同官同朝之人，略著其事迹，而

集中詩文亦隨時附見。非獨歐公本末，而時事時賢之本末，亦大略可觀矣」。^{〔六〕}則此書體例，於考正歐公之本末，一以歐文爲經，雜參他書之人物傳記爲緯。然歐文多語焉不詳，故呂氏於歐文之後低一格繫以人物傳記，以兩相補充、參驗，其用意之善，體制之密，可謂獨出匠心也。

《歐公本末》凡四卷，其內容至爲豐贍。首卷爲考辨歐氏幼年勤學、初仕之經歷，輔以其時人物傳記者有錢惟演、李若谷、李淑、盛度、鄭戩、宋祁、孫抃、段少連、李柬之、王堯臣、趙概、葉清臣、張瓊、胡宿、韓琦、王居臣、謝絳、聶冠卿、石中立、張觀、王拱辰、余靖、王洙、尹洙等。第二卷爲考辨歐氏自京官貶夷陵、乾德等經歷以及編纂《崇文書目》、修《禮書》詳實，輔以其時人物傳記者有王堯臣、富弼、賈昌朝、李淑、蘇紳、張揆、劉沅、夏竦、孫抃、李柬之、楊察、呂公綽、呂濤、張方平、陸經、楊偉、王琪、嵇穎、張溫之、王質、石延年、王洙、明鑑、趙師民、文彥博、梁適、田况、韓綜、魏惟儼、范仲淹、王素、余靖、蔡襄、王拱辰、程戡、方偕、魚周詢、席平、王絲、趙及、趙祐、梁堅、趙振、蔡寘、馬端、劉湜、梅摯、仲簡、王礪、唐詢、李京、包拯、李宥、王貽、任中師、孫甫等。第三卷爲考辨歐氏修《唐書》、《五代史》之始末及其史學成就，輔以其時人物傳記者有陳執中、楊察、胡宿、趙概、楊偉、呂濤、王洙、孫抃、李淑、曾公亮、王珪、韓絳、韓綜、吳奎、蔡襄、宋祁、程戡、何中立、張揆、呂公綽、范鎮、錢中孚、錢仲逸、李昭遘、蕭固、何郯、唐詢、狄青、張瓊、孫甫、朱儕、王達、周湛、宋熙、錢延年、掌禹錫、

劉敞、馮京、王起、唐介、元絳、祖無擇、趙良規、鄭獬、王安石、司馬光、王疇、張子思、呂夏卿、韓宗彥、鞠真卿、王瓘、刁約、章岷、馮浩、丁諷、胡俛、田諒、宋敏求、沈遘、陸訏、王權、趙宗道、李中師、錢公輔、盛申甫、邵亢、何涉、江休復、滕甫、田况、揚休、李大臨、張師中、李誕、張調、邵必、林億、解賓王、張芻、吳及、陳襄、蔡抗、陳薦、裴煜、張煥、王异、王純臣、孫坦、韓維、呂公著、劉羲叟、周豫、蘇洵、蘇頌、陳澤等。末卷爲考辨歐氏論著及學術成就，輔以其時人物傳記有范祖禹、富弼、蘇洵、石曼卿、丁寶臣、梅聖俞、呂公著、劉立之、蔡君山、范諷、張錫、宋庠、桑憚等。蓋北宋自真宗、仁宗至英宗數十年之間，相關重要歷史事實皆已概覽之矣。誠如陳氏所稱，不啻爲歐公之本末，亦是『時事時賢之本末』也。故元袁桷必以此書爲修《宋史》所備去取典籍之一，^[七]古人固已識之也。

《歐公本末》在呂祖謙生前未及刊刻。嘉定年間，郡丞詹又民將其與呂祖謙的另外三部著作《讀書志》、《觀史類編》、《左氏類編》等同時刊行，^[八]此後似再無其他刊本。該書後世傳本甚罕，現在存世者僅有日本靜嘉堂文庫所藏陸心源皕宋樓舊藏本一部，用延祐四年公牘紙刷印，可知其爲宋刻元初印本。天壤間之孤本，彌足珍貴。此次出版《呂祖謙全集》，承靜嘉堂文庫惠允將該書整理校點，使這一長期深藏私人藏書家、近代又流至海外的重要資料得以公之於世，此誠爲歐陽修、呂祖謙研究之一大幸事，在此特表謝忱。

因《歐公本末》一書海內唯此一本，無他本可資校勘，整理時遇有文理不通或殘闕之

處，主要以中華書局《中國古典文學基本叢書》本《歐陽修全集》以及《宋史》、《續資治通鑑》、《華陽集》等書作爲他校材料。由於此書內容龐雜，又是首次點校，難度甚大，加之時間緊迫，水平有限，粗疏失誤勢所不免，敬請學者批評指正。

注釋

〔一〕《東萊呂太史文集附錄》卷一，《續金華叢書》本。

〔二〕《東萊呂太史文集》卷十五。

〔三〕呂希哲《呂氏雜記》卷一，《四庫》本。

〔四〕《東萊呂太史文集》卷六《書焦伯強殿丞帖後》。

〔五〕《東萊呂太史文集》卷七《題伯祖紫微翁與曾信道手簡後》。

〔六〕《直齋書錄解題》卷七《傳記類》，《四庫》本。

〔七〕《清客居士集》卷四十一《修遼金宋史搜訪遺書條列事狀》，《四庫》本。

〔八〕見卷末嘉定五年嚴陵詹又民跋。

呂祖謙全集第九冊歐公本末目錄

卷第一	(一)
卷第二	(九四)
卷第三	(一一三)
卷第四	(三〇八)
附錄	
序跋	
宋 詹又民跋	
版本著錄	
直齋書錄解題卷七傳記類	
宋史卷二百三藝文志第一百五十六藝文二	(三九五)
文獻通考卷一百九十九經籍考二十六史	(三九七)
浙江通志卷二百四十四經籍四史部下	(三九八)
皕宋樓藏書志卷二十七史部·傳記類二	(三九八)

儀顧堂題跋卷二

(四〇〇)

書林清話

(四〇〇)

宋元本行格表卷上

(四〇一)

皕宋樓藏書源流考

(四〇一)

歐公本末卷第一

予少家漢東，漢東僻陋無學者，吾家又貧無藏書。州南有大姓李氏者，其子堯輔頗好學。予爲兒童時多遊其家，見有弊筐貯故書在壁間，發而視之，得唐《昌黎先生文集》六卷，脫落顛倒無次第，因乞李氏以歸。讀之，見其言深厚而雄博。然予猶少，未能悉究其義，徒見其浩然無涯，若可愛。

是時，天下學者楊、劉之作，號爲時文，能者取科第，擅名聲，以誇榮當世，未嘗有道韓文者。予亦方舉進士，以禮部詩賦爲事。年十有七試于州，爲有司所黜。因取所藏韓氏之文復閱之，則喟然嘆曰：「學者當至於是而止爾！」因怪時人之不道，而顧己亦未暇學，徒時時獨念于予心，以謂方從進士干祿以養親，苟得祿矣，當盡力于斯文，以償其素志。

後七年，舉進士及第，官于洛陽，而尹師魯之徒皆在，遂相與作爲古文。因出所藏《昌黎集》而補綴之，求人家所有舊本而校定之。其後天下學者亦漸趨於古，而韓文遂行于世。至于今，蓋三十餘年矣。學者非韓不學也，可謂盛矣。予於此本，特以其舊物而尤惜之。

《記舊本韓文後》。

脩不幸，生四歲而孤。太夫人守節自誓，居貧，自力於衣食，以長以教，俾至于成人。太夫人告之曰：「汝父爲吏廉，而好施與，喜賓客。其俸祿雖薄，常不使有餘，曰：『毋以是爲我累。』故其亡也，無片瓦之覆、一壠之植以庇而爲生。吾何恃而能自守邪？」吾於汝父，知其一二，以有待於汝也。自吾爲汝家婦，不及事吾姑，然知汝父之能養也。汝孤而幼，吾不能知汝之必有立，然知汝父之必將有後也。吾之始歸也，汝父免於母喪方逾年。歲時祭祀，則必涕泣曰：「祭而豐，不如養之薄也。」間御酒食，則又涕泣曰：「昔常不足，而今有餘，其何及也！」始吾一二見之，以爲新免於喪，適然爾。既而其後常然，至其終身，未嘗不然。吾雖不及事姑，而以此知汝父之能養也。汝父爲吏，嘗夜燭治官書，屢廢而嘆。吾問之，則曰：「此死獄也，我求其生不得爾。」吾曰：「生可求乎？」曰：「求其生而不得，則死者與我皆無恨也，矧求而有得邪！」以其有得，則知不求而死者恨也。夫常求其生，猶失之死，而世常求其死也。回顧乳者劍汝而立于旁，因指而嘆曰：「術者謂我歲行在戌。」將死，使其言然，吾不及見兒之立也。後當以我語告之。其平居教他子弟常用此語，吾耳熟焉，故能詳也。其施於外事，吾不能知。其居於家，無所矜飾，而所爲如此，是真發於中者邪！嗚呼，其心厚於仁者邪！吾知汝父之必將有後也，汝其勉之！」《瀧岡阡表》。

某不幸，少孤。先人爲綿州軍事推官時，某始生。生四歲，而先人捐館。某爲兒童時，

先妣嘗謂某曰：「吾歸汝家時，極貧。汝父爲吏至廉，又於物無所嗜，惟喜賓客，不計其家有無以具酒食。在綿州三年，他人皆多買蜀物以歸，汝父不營一物，而俸祿待賓客，亦無餘已。罷官，有絹一匹，畫爲《七賢圖》六幅，曰『此七君子吾所愛也。此外無蜀物。』後先人調泰州軍事判官，卒于任。比某十許歲時，家益貧。每歲時設席祭祀，則張此圖于壁，先妣必指某曰：『吾家故物也。』後三十餘年，圖益三故闇。某忝立朝，懼其久而益朽損，遂取《七賢》，命工裝軸之，更可傳百餘年。以爲歐陽氏舊物，且使子孫不忘先世之清風，而示吾先君所好尚。又以見吾母少寡而子幼，能克成其家，不失舊物。蓋自先君有事後二十年，某始及第。今又二十三年矣。《七賢畫序》。

脩不幸幼孤，依于叔父而長焉。嘗奉太夫人之教曰：「爾欲識爾父乎？」視爾叔父，其狀貌起居言笑皆爾父也。」某四雖幼，已能知太夫人言爲悲，而叔父之爲親也。歐陽氏世家江南，僞唐李氏時爲廬陵大族。李氏亡，先君昆弟同時而仕者四人，獨先君早世，其後三人皆登于朝以歿。公以慶曆四年三月十日葬于安州應城縣高風鄉彭樂村。於其葬也，其素所養兄之子脩泣而書曰：

嗚呼！叔父之亡，吾先君之昆弟無復在者矣。其長養教育之恩既不可報，而至於狀貌起居言笑之不可思慕者，皆不可得而見焉矣。惟勉而紀吾叔父之傳于世者，庶以盡脩之志焉。

大洪山奇峯寺聚僧數百人，轉運使疑其積物多而僧爲姦利，命公往籍之。僧以白金千兩餽公，公笑曰：「吾安用此！然汝能聽我言乎？今歲大凶，汝有積穀六七萬石，能盡以輸官而賑民，則吾不籍汝。」僧喜曰：「諾。」飢民賴以全活。陳堯咨以豪貴自驕，官屬莫敢仰視。在江陵，用私錢詐爲官市黃金，府吏持帖，強僚佐署。公呵吏曰：「官市金當有文符。」獨不肯署。堯咨雖憚而止，然諷轉運使出公，不使居府中。鄂州崇陽素號難治，乃徙公治之。桂楊民有爭舟而相歐[五]至死者，獄久不決。公自臨其獄，出囚坐庭中，去其桎梏而飲食之。食訖，悉勞而還于獄，獨留一人于庭。留者色動惶顧，公曰：「殺人者汝也。」囚不知所以然。公曰：「吾視食者皆以右手持匕，而汝獨以左手[六]。今[七]死者傷在右肋，此汝殺之明也。」囚即涕泣曰：「我殺也，不敢以累他人。」《都官員外郎歐陽曄墓銘》。

予少家隨，夢升從其兄茂宗官于隨。予爲童子，立諸兄側，見夢升年十七八，眉目明秀，善飲酒談笑。予雖幼，心已獨奇夢升。後七年，予與夢升皆舉進士於京師。夢升得丙科，初任興國軍永興主簿，怏怏不得志，以疾去。久之，復調江陵府公安主簿。時予謫夷陵令，遇之于江陵。夢升顏色憔悴，初不可識，久而握手嘘噓，相飲以酒。夜醉起舞，歌呼大嘆，予益悲。夢升志雖衰，而少時意氣尚在也。後二年，予徙乾德令，夢升復調南陽主簿，又遇之于鄧。間嘗問其平生所爲文章幾何，夢升慨然嘆曰：「吾已諱之矣。窮達有命，非

世之人不知我，我羞道於世人也。』求之，不肯出，遂飲之酒。復大醉，起舞歌呼，因笑曰：『子知我者！』乃肯出其文。讀之，博辨雄偉，其意氣奔放，猶不可禦。予又益悲，夢升志雖困，而獨其文章未衰也。是時謝希深出守鄧州，尤善^八稱道天下士。予因手書夢升文一通，欲以示希深。未及，而希深卒，予亦去鄧。後之守鄧者皆俗吏，不復知夢升。

夢升素剛，不苟合。負其所有，常憤憤無所施，卒以不得志，死于南陽。夢升諱注。銘曰：

予嘗讀夢升之文，至於哭其兄子庠之詞曰：『子之文章，電激雷震。雨雹忽止，闌然滅泯。』未嘗不諷誦嘆息而已。嗟夫夢升，曾不及庠。不震不驚，鬱塞埋藏。孰予^九其有，不使其施？吾不知所歸咎，徒爲夢升而悲。《黃夢升墓誌銘》。

脩年二十餘，以其所爲文見胥公于漢陽。公一見而奇之，曰：『子當有名于世。』因留置門下，與之偕至京師，爲之稱譽於諸公之間。明年，當天聖八年，脩以廣文館生舉，中甲第。胥公遂妻以女。公諱偃，世爲潭州人。官至工部郎中、翰林學士。公以文章取高第，以清節爲時名臣。爲人沈厚周密，其居家，雖燕必嚴，不少懈。每端坐堂上，四顧終日，如無人。雖其嬰兒女子，無一敢妄舉足發聲。其飲食衣服，少長貴賤，皆有常數。胥氏女既賢，又習安其所見，故去其父母而歸其夫，不知其家之貧，去其姆傅而事其姑，不知爲歸之

勞。後二年三月，胥氏女亦卒。《胥氏夫人墓誌銘》。胥公偃，字安道，潭州長沙人。寶元二年終於翰林學士，權知開封府。

脩啓：仲夏毒熱，不審相公閣下尊體動止何如？某昨蒙恩，自滁徙揚。揚，古名都，常多鉅公臨治。憶爲進士時，從故胥公自南還，舟次郡下，遊里中市^{〔一〕〇〕，但見郡人稱頌太守之政，愛之如父母。某時尚未登公之門，然始聞公之盛德矣。因竊嘆慕不已，以爲君子爲政，使人愛之如此足矣。然不知公以何道而能使人如此，又不知使己他日爲之，亦能使人如此否？是時天聖六年冬也，去今幾二十年，而幸得繼公爲政於此，以償夙昔嘆慕之心。而其材薄力劣，復何能爲？徒有志爾。相公道德材業著于天下，一郡之政不足多述。因小生之幸，遂以及之。聊陳始末，不覺言繁，恐悚恐悚。拜見未由，伏惟爲國自重。《與杜祁公手書》。}

脩頓首啓。近自罷乾德，遂居南陽，始見謝舍人，知丈丈內輸凶訃。聞問驚怛，不能已已。丈丈位望並隆，然平生亦嘗坎輶。數年以來，方履亨塗，任要劇，其去大用尺寸間爾。豈富與貴不可力爲，而天之賦予多少有限邪？凡天之付^{〔二〕}予人者，又量何事而爲之節也？前既不可詰，但痛惜感悼而已。

某自束髮爲學，初未有一人知者。及首登門，便被憐獎，開端誘道，勤勤不已，至其粗若有成而後止。雖其後遊於諸公而獲齒多士，雖有知者，皆莫之先也。然亦自念不欲效世俗子，一遭人之顧已，不以至公相期，反趨走門下，脣肩諂笑，甚者獻讒諛而備使令，以卑昵自親。名曰報德，非惟自私，直亦待所知以不厚。是故懼此，惟欲少勵名節，庶不泯然無聞，用以不負所知爾。某之愚誠，所守如此。然雖胥公，亦未必諒某此心也。《與刁景純學士書》。

初，天聖九年，予爲西京留守推官。是時，陳郡謝希深、南陽張堯夫與吾子野尚皆無恙。於時一府之士皆魁傑賢豪，日相往來，飲食〔二〕歌舞，上下角逐，爭相先後，以爲笑樂。而堯夫、子野退然其間，不動聲氣，衆皆指爲長者。予時尚少，心壯志得，以爲洛陽東西之衝，賢豪所聚者多爲適然爾。其後去洛來京師，南走夷陵，並江漢，其行萬三四千里，山砠水厓，窮居獨遊。思從曩人，邈不可得。然雖洛人至今皆以謂無如曩時之盛，然後知世之賢豪不常聚，而交遊之難得爲可惜也。初在洛時，已哭堯夫而銘之。其後六年，又哭希深而銘之。今又哭吾子野而銘。於是又知非徒相得之難，而善人君子欲使幸而久在於世，亦不可得也。

樞密副使諱遜，皇祖也。祖妣宋氏，昭應郡夫人，孝章皇后之妹也。《張子野墓誌銘》。

河南府司錄張君，諱汝士，字堯夫。明道二年八月壬寅以疾卒于官。卒之七日，葬洛陽北邙山下。其友人河南尹師魯誌其墓，而廬陵歐陽脩爲之銘。以其葬之速也，不能刻石，乃得金谷古磚，命太原王顧以丹爲隸書，納于壙中。嘉祐二年某月某日，其子吉甫、山甫改葬君于伊闕之教忠鄉積慶里。君之始葬北邙也，吉甫纔數歲，而山甫始生。余及送者相與臨穴，視窓且封，哭而去。今年春，余主試天下貢士，而山甫以進士試禮部，乃來告以將改葬其先君，因出銘以示予。蓋君之卒，距今二十有五年矣。

初，天聖、明道之間，錢文僖公守河南。公王家子，特以文學仕至貴顯，所至多招集文士，而河南吏屬適皆當世賢才知名士，故其幙府號爲天下之盛，君其一人也。文僖公善待士，未嘗責以吏職。而河南又多名山水，竹林茂樹，奇花怪石。其平臺清池上下，荒墟草莽之間，余得日從賢人長者賦詩飲酒以爲樂。而君爲人靜默脩潔，常坐府治事，省文書，尤盡心於獄訟。初以辟爲其府推官，既罷，又辟司錄，河南人多賴之，而守尹屢薦其材。君亦工書，喜爲詩，閒則從余遊。其語言簡而有意，飲酒終日不亂，雖醉未嘗頹墮。與之居者，莫不服其德。故師魯誌之曰：『飾身臨事，余嘗愧堯夫；堯夫不余愧也。』

自君卒後，文僖公得罪，貶死漢東，吏屬亦各引去。今師魯死且十餘年，王顧者死亦七年矣。其送君而臨穴者及與君同府而遊者，十蓋八九死矣。其幸而在者，不老則病且衰，如予是也。嗚呼！盛衰生死之際，未始不如是，是豈足道哉？惟爲善者能有後，而託

於文字者可以無窮。故於其改葬也，書以遺其子，俾碣于墓，且以寫予之思焉。吉甫今爲大理寺丞、知緜氏縣，山甫始以進士賜出身云。《河南府司錄張君墓表》。

戶曹參軍楊子聰居府中，常衣青衫，騎破虎轄，出入府門下，人固輩視而槩易之。居一歲，相國彭城公薦之，集賢學士謝公又薦之，士之有文而賢者盡交之，其能出其頭角矣。若去而之他州郡，不特頗然而出矣，遂特「三」傑然以獨立也。子聰南人，樂其土風，今秩滿調於吏部，必吏於南也。吾見南之州郡有傑然而獨出者，必楊子聰也。《送楊子聰戶曹序》。

君諱谷，字應之，世爲開封尉氏人。予爲西京留守推官，與謝希深、尹師魯同在一府。其所與遊，雖他據屬賓客，多材賢少壯，馳騁於一時，而君居其間，年尚少，獨苦羸，病肺唾血者已十餘年。幸其疾少間，輒亦從諸君飲酒。諸君愛而止之，君曰：『我豈久生者邪？』雖他人視君，亦若不能勝朝夕者。其後同府之人皆解去，而希深、師魯與當時少壯馳騁者喪其十八九，而君癯然唾血如故，後二十年始以疾卒。《張屯田墓表》。

嘉祐五年，京師大疫。四月乙亥，聖俞得疾，卧城東汴陽坊。明日，朝之賢士大夫往問疾者，騶呼屬路不絕。城東之人，市者廢，行者不得往來，咸驚顧相語曰：『茲坊所居大人